

2-1-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通州区第一实验小学的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通州区第一实验小学教职工及学生食堂委托经营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通州区第一实验小学教职工及学生食堂委托经营服务项目，属于餐饮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北京凯奕天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2人，营业收入为1184万元，资产总额为1238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凯奕天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7月14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